

臺北市興雅國民中學  
114學年度第二學期 905 班級經營計畫書

	九年 五班	導師	林俊傑	人數	♂：15 人／♀：12 人
經營目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建立良好的學習環境，促進學習。</li> <li>2. 培養學生遵守團體紀律，促進社會化。</li> <li>3. 學生合作增進學習效果，增加學習樂趣。</li> <li>4. 培養民主精神，增進對社區關懷。</li> <li>5. 針對個別差異，因材施教。</li> <li>6. 親師間建立互信流暢的溝通管道，共同為孩子成長努力。</li> </ol>				
生活常規及輔導管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因應各科複習考及晨間打掃，早自習請務必督促孩子 <u>7:25</u> 到班。</li> <li>2. 孩子若有事不克上學，事假請事先請妥。若臨時身體不適，請家長親自傳line先告知，並督促孩子<u>三日內</u>完成請假程序。</li> <li>3. 學校第八節「課後學習活動」，週一～週五約下午 5：15 放學。</li> <li>4. 督促孩子遵守校規及班規，並與老師密切聯絡，有共同的獎懲原則。</li> <li>5. 對違規學生之輔導管教辦法：              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★情節輕微者—以口頭糾正，勸導改過為主。</li> <li>★情節較重者—違規事項紀錄，均書面通知家長。並予適度懲戒， 如：適當增加作業或工作、勞動服務、放學後留下輔導、……。</li> <li>★違反校規等重大違規事項—除依校規記過處理，另行書面(「個人行為自述書」)及電話通知家長，必要時請家長至學校處理。</li> </ul> </li> </ol>				
親師配合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掌握孩子上、下學時間及返家時間，避免孩子在外遊蕩，發生危險。</li> <li>2. 協助孩子安排假日正當的休閒活動及運動，請家長密切注意孩子的交友情況及出入場所，並給予適時導正。</li> <li>3. 注意孩子作息正常，協助孩子做時間規劃，善用零碎時間，不要熬夜。</li> <li>4. 利用每日或每週休閒時間分享孩子在校生活，傾聽孩子的心聲。</li> <li>5. 若您的孩子在校表現優良，請給孩子鼓勵或適當的獎賞。表現不理想時，亦要督促、提醒孩子改進，給予其適當的懲處。</li> <li>6. 督導孩子完成學校之課業，讓孩子養成「今日事，今日畢」的習慣。</li> <li>7. 善加利用家庭聯絡簿，了解學校行事和活動，並請每日簽名，確知孩子的學習狀況，請不要簽空白的聯絡簿。</li> <li>8. 對於學校的紙筆測驗，請督促孩子用心準備。評量後，請叮嚀孩子<u>確實訂正</u>考卷上的錯誤，<u>不懂多與同學或老師討論</u>。</li> <li>9. <u>鼓勵孩子獨立處理自己的事務，有任何疑問，勇敢向老師反映。</u></li> <li>10. 請鼓勵您的小孩主動爭取參與班級事務(如：擔任幹部、公共服務等)，培養服務的精神。</li> <li>11. 請勿讓孩子帶太多零用錢或貴重物品，以免遺失或養成孩子隨意花費的習慣。</li> <li>12. 學校設有公用電話，可讓孩子攜帶電話卡，若非必要請不要讓孩子帶手機到校，以免干擾學習。手機在上學期間不得開機，只能作為放學後與家長聯繫用，並須自負保管責任。</li> <li>13. 鼓勵孩子課餘時多閱讀有益的課外讀物。</li> </ol>				